技术指标

1.功能指标：

软件具有甲方指定数据处理与管理功能、甲方指定数据预报功能、甲方指定要素计算功能、甲方指定特征值计算功能、图像显示功能、文本显示功能、文本保存功能、图像保存功能、文本打印功能、图像打印功能；

（1）数据管理功能：

系统需能够读取常用的甲方指定数据和模型文件并对文件所包含数据的结构、属性以及内容进行解析。数据解析后可在工作表窗口查询、显示、画图和存储，建有数据管理库，具有甲方指定数据的维护和更新功能；

（2）数据处理与分析功能：

系统应有对现场观测及海洋站监测的甲方指定数据处理和质量控制功能，对数据进行范围检验、连续性检验、尖峰检验、缺失处理等数据质量控制操作，分析出每日高低潮位潮时，形成甲方指定报表及标准格式文件。质量控制参照相关技术规程；

（3）甲方指定预报及甲方指定特征值计算功能：

能通过调和分析方法实现甲方指定的预报，预报要素：甲方指定并提供；

（4）甲方指定要素计算功能：

系统能采用人机交互方式计算甲方指定要素；甲方提供算法；

（5）底图插入与图像配准功能：

系统应能够读取各类电子海图、卫星底图、岸线轮廓图等图件资源，进行可视化显示；系统应提供坐标系转换及图像配准功能，以实现各类水文气象信息数据与底图的叠加显示；

（6）文件保存与导出功能：

系统应实现对水文气象要素信息的数据和图像的保存功能，能够将文件和图像以txt、nc、png、jpg、gif等主流格式进行输出；

2.性能指标：

（1）预报海区：甲方指定；

（2）分辨率：水平分辨率：海域5ˊ\*5ˊ；

（3）预报精度：甲方指定

（4）平均误差范围由甲方指定

（5）主程序启动时间≤10s，加载甲方指定资料延迟≤5秒，地图漫游、放大、缩小、偏转、俯仰等操作延迟时间不超过5秒；

（7）数据读取与解析响应时间，①数据文件≤10M时，系统完成文件读取和解析时间≤10秒；②数据文件＞10M且≤3G时，系统完成文件读取和解析时间≤60秒；③数据文件＞3G时，视具体大小而定；

（8）可视化图像输出时间，①系统输出数据文件≤10M时，用时≤10秒；数据文件＞10M且≤3G时，用时≤60秒；数据文件＞3G时，用时视具体大小而定。②系统输出图像产品常见格式时间≤2秒；

（9）显示操控：图层控制、无极缩放、漫游等；

（10）系统运行过程中，画面质量无明显抖动、畸变；

（11）系统稳定可靠，可灵活配置、可动态扩展；系统源代码完整、程序员手册明晰可用，系统开放、通用，具备完善的二次开发接口；

（12）兼容国产麒麟操作系统和Windows操作系统；

（13）软件系统基于CS架构开发设计。